**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以下简称甲方） （项目名称）采购，由陕西百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谈判，选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配置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及系统调试；确保系统所有设备各项指标达到要求；负责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同时乙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整（¥ 元）

说明：

1. 合同总价包含设备费、设备到达 交货地点的运杂费（含保险）、设备安装调试费、设备强制计量检测费及应缴纳的全部税款等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3. **合同款项支付**

全部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

支付方式：银行转帐。

结算要求：必须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开具合同全款发票。

**四、安装及验收要求**

交货期：中标即日起 个工作日。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安装标准：符合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

验收标准及费用：（1）符合招标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的经济合同；（2）符合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3）符合产品原样本技术数据；（4）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5）提供有效的计量检定合格证；（6）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需进行性能验证，各项结果应符合要求；（7）如为进口产品，交货前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海关商检手续等资料。所有安装、验收的手续及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办理和承担，招标单位提供相关辅助

**五、包装运输**

符合出厂规范、包装完整无破损、满足长途运输要求。

防雨、防潮、各种符号、标识清楚，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

必须为原装、全新产品，渠道合法。

**六、质量保证**

（一）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优良，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二）设计技术专利、外形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三）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四）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五）属于国家计量检测强检的产品，供货时提供本省法定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书。

（六）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项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质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七）乙方所提供设备质保期为\_\_\_\_\_。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件，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终身免费维护保养。

**七、售后服务**

免费现场培训操作人员2-3人，保证用户工作人员可独立完成设备操作。

在陕西设有售后服务站并设有该机专业工程师（提供地址和电话），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内，24小时内到现场。

**八、技术规格及标准。（详见附件）**

**九、技术服务**

**（一）技术资料：**

1、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商检证明等与产品相关资料。

2、产品使用说明书。

**（二）人员培训：**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人员至能达到操作要求。

**（三）服务承诺：**

（此处填写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

1. **技术服务：**
2. 由乙方负责设备的搬运、安装、连接和调试以及废弃物的处理。卖方对设备的搬运、安装、连接和调试以及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我国有关规范和技术标准

**十、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验收**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二、其他事项**

（一）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 四份，乙方 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中未约定的以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